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
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总经理高鸿波先生，副总经理李超成先生，副总经理樊红涛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毅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公司董事、总经理高鸿波先生，副总经理李超成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毅先生，副总经理樊红涛先生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2023年2月16日至2023年8月15日）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13,85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7139%。

近日，公司收到高鸿波先生、李超成先生、刘毅先生和樊红涛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

《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一）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高鸿波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2月16日- 2023年5月15日	41.9077	548,000	0.4281
李超成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2月16日- 2023年5月15日	42.9260	151,200	0.1181
刘毅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2月16日- 2023年5月15日	43.0417	60,000	0.0469
樊红涛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2月16日- 2023年5月15日	-	0	0.0000

股东减持的上述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二）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高鸿波	合计持有股份	2,193,157	1.7134	1,645,157	1.2853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48,289	0.4283	289	0.0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44,868	1.2851	1,644,868	1.2851
李超成	合计持有股份	656,560	0.5129	505,360	0.394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4,140	0.1282	12,940	0.01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492,420	0.3847	492,420	0.3847

刘毅	合计持有股份	628,384	0.4909	568,384	0.4440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7,096	0.1227	97,096	0.0758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1,288	0.3682	471,288	0.3682
樊红涛	合计持有股份	507,334	0.3964	507,334	0.3964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4,334	0.0346	44,334	0.03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3,000	0.3617	463,000	0.3617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 上述股东本次减持实施情况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上述股东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进行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减持股份计划一致。

(三) 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

(四) 董事会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一) 高鸿波先生、李超成先生、刘毅先生、樊红涛先生出具

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